

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低压配电室 UPS

电池组更换项目

合 同

甲方：宝鸡市数据局

乙方：陕西关天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

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9 日

甲方：宝鸡市数据局

乙方：陕西关天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

关天经济区大数据中心低压配电室 UPS 电池组更换项目(项目编号：GCH20241120FW)经竞争性磋商，宝鸡市数据局(以下简称“甲方”)确定陕西关天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为成交供应商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价款

（一）合同总价款为含税价人民币（大写）玖拾叁万零贰佰肆拾元整（¥ 930240.00元）。

（二）合同总价包括UPS电池（详情见附件）的采购、运送、安装、测试等工作的一切费用。

（三）合同总价一次性明确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二、款项结算

（一）结算方式：乙方在收到甲方付款通知后，提供等额税务发票，甲方在收到乙方等额发票后进行银行转账支付项目对应款项。

（二）付款方式：

1.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%，即¥ 465120.00（大写：人民币肆拾陆万伍仟壹佰贰拾元整）；

2. 设备到货、实施完成并验收后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%，即¥ 465120.00（大写：人民币肆拾陆万伍仟壹佰贰拾元整）。

三、实施地点与服务期：

（一）实施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（二）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全部内容，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。

（三）质保期：5 年。

四、项目验收

（一）到货验收：项目所采购设备到货后，由甲方及乙方共同对到货设备进

行到货验收，经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出具到货验收单，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签字。

(二) 项目验收：项目实施完成后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，验收由甲方及乙方相关人员共同组成，完成验收后甲方出具相应书面验收意见，乙方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。

五、保密

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，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、源代码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，否则，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，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。项目完成后，甲、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(一) 按《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(二)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，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成交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(三) 甲方不能按约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，每迟付 1 个工作日，按应付金额的 1% 向乙方支付滞纳金（滞纳金不超过应付金额的 30%），因财政资金到账时间、财政政策等非甲方原因造成的除外。

(四)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交付工作成果，若因乙方原因未按规定的期限交付，项目总工期每延期 1 个工作日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% 违约金。违约金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0%。

七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(二)种方式解决：

(一) 提交宝鸡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(二)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合同生效

(一) 本合同须经甲、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理人）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。

(二) 合同生效后，甲、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，全面履行合

同，违者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。

(三) 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叁份。

(四) 乙方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未约定条款互为补充。

(五) 如有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(以下内容无正文)



甲 方: 宝鸡市数据局

地址: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陈仓大道投资大厦4楼

邮编: 721001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人)(签字或盖章):

刘永权

电话: 0917-3262871

传真: 0917-3262871
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

账号: 102866616385

日期: 2024年12月27日



乙 方: 陕西天天大数据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: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陈仓大道投资大厦5楼

邮编: 721001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人)(签字或盖章):



电话: 0917-3263099

传真: 0917-3263099

开户银行: 交通银行宝鸡大夫路支行

账号: 7148 9999 1013 0000 03551

日期: 2024年12月27日

附件 1:

项目清单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响应参数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合计 (元)
1	科士达铅 酸蓄电池	6-FM-120(12V 120AH)	912	节	1020.00	930240.00
		长*宽*高:407mm*174mm*208mm				
		容量保存率: 蓄电池静置 28 天后其容量保存率: 97%。				
		密封反应效率: 蓄电池密封反应效率: 98.2%。				
		电池间连接电压降: 蓄电池按 1h 率电流放电, 在两只电池极柱根部测量的电池之间的连接条压降: 4.6mV。				
		热失控敏感性: 按《YD/T 799-2010 通信用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》中 7.20 规定的方法试验, 蓄电池温度应 $\leq 30^{\circ}\text{C}$, 每 24h 的电流增长率: 7.6%。				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响应参数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合计 (元)
1		过度放电：蓄电池进行 C10 容量试验，并达到额定容量值，在蓄电池输出端与一个外电阻连接，其阻值应使初始放电电流达到 I10，保持 30d。30d 过度放电结束后，立即用厂家规定的均充电压（限流 2I10）充电 48h，然后再进行 C10 容量试验，容量恢复值 97.2%。				
		同组蓄电池内阻偏差 7.4%。				
		蓄电池组进入浮充状态 24h 后，各蓄电池间的端电压差值：58mV。				
		蓄电池应满足全密封，无污染，无腐蚀，寿命长，工作温度范围（-30 至 65 摄氏度）。				
2	更换服务	/	1	项	0.00	0.00
总计		大写：人民币 玖拾叁万零贰佰肆拾元整				